

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宇明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

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

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

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

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、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1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根据相关规则，编制了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8 月 20 日